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 1998 年 10 月 21 日)

**1. 政府資助的高等教育課程在 1998 年-99 學年凍結學費的事宜**

吳清輝議員原先建議在 1998 年 9 月 21 日事務委員會會議席上討論此項目。由於政府當局仍正研究凍結學費對高等教育學院在資源方面的影響，因此此項目將押後至日後的會議討論。

**2. 推行資訊科技教育**

政府當局於 1998 年 6 月發表題為《應用資訊科技、發展優質教育》的諮詢文件，邀請公眾人士就當局在教育界推行為期 5 年的資訊科技策略的建議表達意見。諮詢期已於 1998 年 8 月 31 日結束。

事務委員會已在 1998 年 7 月 28 日的會議席上討論該份諮詢文件。政府當局會建議把實施資訊科技策略的財務安排訂為財務委員會議程項目；當局並建議在 **1998 年 11 月 2 日** 的特別會議席上，向事務委員會作出簡介。

**3. 為資助學校提供家具及設備津貼**

政府當局曾建議由 1998/99 學年起，為所有資助學校提供家具及設備特別經常津貼。在 1998 年 10 月 16 日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會議席上，委員要求政府當局進一步提供資料，說明有何準則，以訂定討論文件 FCR(98-99)34 所載的各項擬議津貼額。財委會主席建議此事應先由事務委員會作進一步討論，然後才再提交財委會研究。政府當局計劃在 **11 月** 的會議席上與事務委員會討論此事。

**4. 改善實用中學的措施**

張文光議員建議討論實用中學所面對的問題，以及這些學校所獲給予的資源及支援。他會提交文件，供事務委員會在 **1998 年 11 月／12 月** 討論。

## **5. 在學校教授英語**

周梁淑怡議員建議檢討為加強學校的英語教學而採取的各項措施的進展情況。教育統籌局在《1998年施政方針》內承諾為所有新入職及在職教師訂定語文基準、探討為學生制訂語文水平目標，以及為官立及資助中學額外增添以英語為母語的英文教師（採用母語教學的中學最多可獲增加兩個以英語為母語的英文教師教席）。

## **6. 為校長提供訓練及發展課程**

周梁淑怡議員建議討論此事項。當局在《1998年施政方針》及《教育署檢討諮詢文件》中建議要求學校為校長制訂適當的考績制度，確保校長領導學校有方。為配合校本管理的推行，政府當局正考慮為校長提供更多訓練，藉以促進朝這個方向過渡。

## **7. 改善中小學的師生比例**

劉慧卿議員建議討論中小學的師生比例。她希望政府當局參照亞洲及西方國家的情況，就改善師生比例的計劃擬備文件。

## **8. 檢討教育行政和諮詢組織**

教育統籌局業已根據《教育統籌委員會第七號報告書》的建議，對教育行政和諮詢制度作出檢討，並於1998年5月發表《教育行政和諮詢組織檢討諮詢文件》。諮詢期已於1998年5月27日結束。事務委員會可邀請當局簡介檢討結果。

## **9. 檢討學制**

教育統籌委員會業已承擔檢討小學學前、小學、中學以至高等教育的架構的工作。該項檢討涵蓋廣泛的範圍，當中包括各個教育階段的適當入學年齡、修業年期、課程編排、評核方法，以及各個階段的銜接問題。教育統籌委員會於1998年4月20日成立兩個工作小組，即學前及基礎教育工作小組以及中三以後教育工作小組，負責是項檢討工作。該兩個工作小組將會諮詢各個諮詢團體及教育界人士。

## **10. 提供大學宿舍的政策**

工務小組委員會曾在 1998 年 9 月 4 日的會議席上，討論為香港城市大學興建學生宿舍的事宜（討論文件 PWSC(98-99)9）。委員在席上促請當局更為慷慨，提供更多撥款，為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院校提供以公帑資助的學生宿位。小組委員會主席亦表示，有關大學宿舍政策的事宜應由教育事務委員會作進一步研究。

立法會秘書處

1998 年 10 月 21 日